

襄垣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襄气应急办函〔2024〕3号

襄垣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襄垣经开区管委会，县直相关单位，各相关企业：

根据气象、生态环境部门会商结果和《长治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的通知》（长气应急办函〔2024〕3号），预测2024年1月21日起空气质量将降至轻度及以下级别。经襄垣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批准，决定自2024年1月21日24时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Ⅱ级）预警响应。

襄垣县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代章）

2024年1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